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18 年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报告

为加强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的管理，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坪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深坪财函〔2019〕270 号）的相关要求，我街道办事处积极组织，对 2018 年度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专项资金设立的基本情况

1. 专项资金的设立依据和政策背景

为贯彻落实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精神，加快实施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确保坪山区困难群众贫有所济、病有所医、学有所教，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文件精神，特设立保民生专项资金，开展保民生专项救助工作。为确保保民生专项救助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和公正性，结合坪山区实际，制定《坪山区保民生专项救助暂行办法》。

保民生专项救助包括户籍低收入家庭分类施保、户籍居民社保补助、户籍居民危困救济和非户籍居民危困救济。

保民生专项救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坚持以下原则：

- （1）坚持救急救难、帮贫扶弱；
- （2）坚持政府救济、社会互助、家庭保障相结合；
- （3）坚持公开、公平、公正；
- （4）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5) 坚持属地管理和分类救济。

2. 专项资金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区民政局负责保民生专项资金的管理和审批,并定期对资金资助情况进行分析评估,提出相关处理意见和改进措施;区财政局(国资委)负责保民生专项资金的统筹安排;区审计部门依法对专项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及效益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各街道办事处负责保民生专项资金的组织实施。

我街道办事处公共服务办公室和社区工作站具体负责保民生专项资金的组织实施。

3. 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

2018年,我街道办事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完成4个保民生专项救助任务,分别为低收入家庭的分类施保、低收入居民社保补助、原村民社保补助及危困救济。用于切实改善城市困难家庭的生活质量,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为社会和谐发挥积极作用。

(二) 2018年专项资金政策实施情况

1.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988,000.00元,其中:分类施保金资助金额75,600.00元,低收入居民社保补助32,400.00元,危困救济30,000.00元,原村民补贴经费850,000.00元。

2.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1) 专项资金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实际支出602,890.32元,执行率61.02%。

(2) 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类别

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包括 297 个项目，实际使用金额 602,890.32 元。详情见下表：

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扶持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数量（个）	补助金额（元）
低收入家庭的分类施保	10	69,000.00
低收入居民社保补助	2	14,199.30
原村民社保补助	279	449,083.98
危困救济	6	70,607.04
总计	297	602,890.32

（3）专项资金对象情况表

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用于扶持个人或家庭，实际使用金额 602,890.32 元。详情见下表：

专项资金扶持对象情况表

扶持对象	项目数量（个）	补助金额（元）
个人或家庭	297	602,890.32
总计	297	602,890.32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一是制定管理办法。为加强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坪山区人民政府印发《坪山区保民生专项救助暂行办法》，确保专项救助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和公正性，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的日常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坪山区民政局发布《关于开展 2018 年保民生社保补助工作的通知》（深坪民发[2018]24 号），保证 2018 年度保民生专项救助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保民生专项资金发放实行公示制。首先，由社区工作站将本辖区申请救助的人员名单、救济金额等情况在社区予以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任何单位或个人认为申请保民生专项资金救助的家庭不符合条件的，可以向区民政局提出异议。其次，区民政局和各街道办事处应当公开监督咨询电话，主动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投诉和举报。对接到的实名举报，应当认真核查，并及时反馈。最后，区民政局应当在收到异议的 20 个工作日内调查核实，情况属实的应予纠正。

二、自评情况

（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整体运行良好，项目的年度绩效指标完成度良好，经济指标略有差异，社会效益较好。存在部分项目因 2018 年街道辖区内居民小组收入增加，部分居民小组人均分红高于补助标准，致使该项目未能全额发放，执行率低。我街道办事处将会进一步跟进项目进展，督促项目按计划完成既定指标。

（二）专项资金使用成效

1. 社会效益

保民生专项救助项目的落实，持续推进了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障更加完善，为维护社会稳定和促进社会和谐提供了保障。

2. 可持续发展

2018 年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分科目建立台账，上级拨付、本级支出、发放使用及结余情况清楚明晰。对申请保民生专项资金救助的本区户籍困难群众实施分类管理，并纳入就业援助体系，享受公共就业服务及各项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三）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低收入申请家庭的收入、财产信息核准难。低收入家庭的收入

及财产可能分属于银行、证券、房产、住房公积金等较多领域，单靠通过上门入户调查的传统手段不能准确掌握申请人的真实情况。

2. 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不到位。目前，对专项资金支出的监督主要以年底验收、突击检查为主，事前、事中监督少，使得专项资金监管没有很好的制度约束，影响了专项资金监管工作的有效开展。

（四）自评结论

2018 年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的预算组织和管理流程完善、资金支出规范，基本能够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和有效性，但预算执行情况还有待提高。

总体而言，2018 年我街道办事处保民生专项救助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取得了预期效果。

三、改进措施和意见

一是在后续的工作中将逐步完善我街道办事处的专项资金管理，并据此建立起符合自身实际需要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用来管理和规范我街道办事处专项资金的日常使用及效果监督。

二是加强我街道办事处的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在难以改变现有的操作模式的情况下，设置专人对我街道办事处全部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跟踪反馈并监督整改。其中建议启动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试点工作，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进行分类细化，从中选取重要的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评价，对其执行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管理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三是针对个别项目计划资金预算不准确，造成支付完成率不理想的情况，我街道办事处后期在这方面将会加大力度，努力提高预算资金的准确性，从而从根本上提高我街道办事处专项资金的预算执行率。